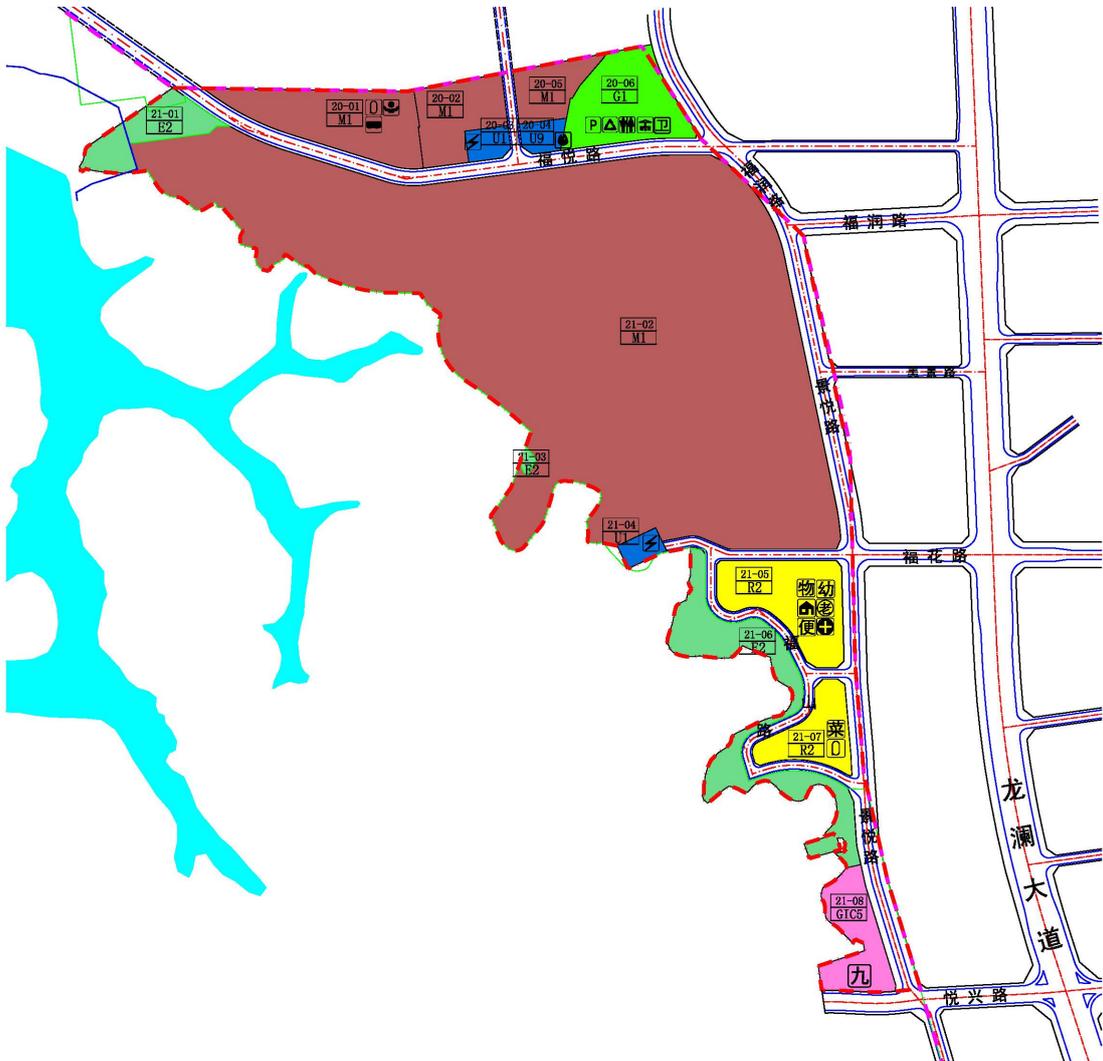


关于九龙山产业园区涉及法定图则未覆盖区域的规划设计条件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

依据《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 2021 年第 11 次会议审批通过九龙山产业园区涉及[观澜大水坑]法定图则 09-20、09-21 地块规划调整方案、法定图则未覆盖区域的规划设计条件研究，并经市政府签批通过，现将九龙山产业园区涉及法定图则未覆盖区域的规划设计条件地块规划调整情况予以公布：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配套设施设置	备注
20-01	M1	普通工业用地	32500	2.6	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1600 m ²)、公交首末站(建筑面积 4000 m ²)、社区物流配送站(建筑面积 3000 m ²)	规划
20-02	M1	普通工业用地	18362	-	-	现状
20-03	U1	供应设施用地	4138	-	110KV 变电站	规划
20-04	U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4054	-	消防站	规划
20-05	M1	普通工业用地	11611	-	-	现状
20-06	G1	公园绿地	28007	-	垃圾转运站(含再生资源回收站, 公共厕所, 环卫工人休息房, 占地面积不小于 1000 m ²)、社会停车场(库)	规划
21-01	E2	农林和其它用地	15580	-	-	规划
21-02	M1	普通工业用地	476185	2.0	-	规划。1. 因统一建设需要, 与周边产业用地的地下空间可予以连通, 地上建筑可通过空中连廊予以连接。2. 地块在开发建设中应尽量结合地形地貌特点, 避免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3. 该地块在建筑布局时, 通过内部道路或开敞空间设计, 留出东西向和南北向通道, 预留道路连通空间。4. 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区与西侧观澜森林公园的生态关系, 产业用地西侧在建筑布局时应预留一定宽度的绿带作为生态缓冲带。

21-03	E2	农林和其它用地	861	-	-	规划
21-04	U1	供应设施用地	3375	-	110KV 变电站	规划
21-05	R2	二类居住用地	28299	3.4	9 班幼儿园（占地面积 3000 m ²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含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筑面积 2000 m ² ）、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200 m ² ）、社区管理用房与便民服务站（含社区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600 m ² ）	规划。21-05、21-07 地块共须配建不少于 60070 平方米的公共住房。
21-06	E2	农林和其它用地	36675	-	-	规划
21-07	R2	二类居住用地	15257	3.3	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1500 m ² ）、社区菜市场（建筑面积 1000 m ² ）	规划。21-05、21-07 地块共须配建不少于 60070 平方米的公共住房。
21-08	GIC5	教育设施用地	17766	-	36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	规划

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2021 年 8 月 18 日